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吳孟儒
聯絡電話：08-7371783
傳真：08-7371004
電子信箱：a300895@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九如鄉三多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16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特字第113012913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學年度第1學期情輔社群實施計畫 (376530000A113012913903-1.pdf)

主旨：檢送本府辦理113學年度第1學期特殊教育教師專業成長社群「情緒行為輔導社群」一案，請鼓勵貴屬教師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113學年度第1學期特殊教育教師專業成長社群「情緒行為輔導社群」實施計畫辦理。

二、社群以輔導會議形式辦理，相關內容說明如下：

(一)輔導會議日期:113年10月31日、11月14日、12月12日、114年1月9日；各校出席期程如附件。

(二)參加對象：

- 1、輔導會議為指定出席學校人員:校內112學年度第2學期通過鑑定之情障學生，含新個案及重新評估之舊個案，學校務必派請個案教學及輔導相關人員1~2人出席輔導會議。
- 2、申請支援服務學校人員:依本縣高中以下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支援服務計畫(本府108年12月18日屏府特教字

第10886592700號函諒達)，將擇期安排出席。

三、活動地點：屏東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四、參加會議之教師，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

五、請核予參加會議之教師公(差)假登記，課務派代。

六、檢附實施計畫1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學前教育科、本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裝



訂

線

屏東縣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殊教育教師專業成長社群

「情緒行為輔導社群」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3 年 11 月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教師專業發展。
- 二、特殊教育法第 18 條。
- 三、屏東縣 113 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 四、屏東縣高中以下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支援服務計畫。

貳、目的

透過輔導會議，集合學者專家、情障專長教師及輔導諮商人員提供學校團隊在教學及輔導的具體建議，協助學校團隊檢視個案之服務模式及行政支援的適切性，以建立本縣學校本位之輔導模式。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屏東縣玉田國民小學

肆、實施方式及內容

- 一、辦理期程：113 年 10 月~114 年 01 月
- 二、活動地點：屏東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 三、實施方式：以情輔社群會議方式進行，每月召開 1 次，以個案研討的方式進行，分為上午場及下午場，合計 8 場次。
- 四、參與對象：
 - (一) 情輔社群會議參與對象分為下述 2 類：
 1. 指定出席學校人員：校內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通過鑑定之情障學生，含新個案及重新評估之舊個案，學校務必派請個案教學及輔導相關人員 1~2 人出席輔導會議。
 2. 申請服務學校人員：若校內有其他情障學生或非情障學生但有情緒行為支援服務之需求者，得依屏東縣高中以下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支援服務計畫提出申請，再擇期安排出席輔導會議。

(二)情輔社群研討會議期程及出席人員如下

日期	時間	學校/個案人數	出席人員/服務單位
113/10/31 (四)	9:00~12:10	鶴聲國中(1人) 公正國中(1人) 東港國中(4人)	1. 指導教授 高雄師範大學特教系劉萌容教授 2. 情商諮商教師 中正國中邱梅芳老師 3. 情障諮商團隊種子教師 崇文國中劉彩頻老師 瑞光國小林如美老師 興華國小馬英綺老師
	13:30~16:30	佳佐國小(1人) 僑勇國小(1人) 內埔國小(1人) 來義國小(1人) 新庄國小(1人)	
113/11/14 (四)	9:00~12:10	內埔國中(1人) 鹽埔國中(1人) 瑪家國中(3人) 萬巒國中(1人)	4. 屏東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專業輔導人員(心理師、社工師) *出席三級輔導個案之場次 5. 學校出席人員 特教教師、導師、輔導教師、特教業務承辦人，由各校依權責指派 6. 個案巡迴輔導教師 美和國中(內埔國中巡輔)
	13:30~16:30	信義國小(1人) 麟洛國小(1人) 四維國小(1人) 東港國小(2人)	
113/12/12 (四)	9:00~12:10	中正國中(1人) 麟洛國中(1人) 潮州國中(2人) 竹田國中(2人)	7. 其他相關專業人員
	13:30~16:30	瑞光國小(1人) 潮昇國小(1人) 仙吉國小(1人) 東興國小(1人)	
114/01/09 (四)	9:00~12:10	美和國中(1人) 光春國中(2人) 泰武國中(2人)	
	13:30~16:30	民國國小(2人) 霧臺國小(1人) 建興國小(1人) 里港國小(1人)	

伍、其他說明事項

- 一、 為使專家學者事前具充裕時間審閱個案資料，俾利於情輔研討會議中提供策略及諮詢，請學校務必於情輔社群會議 1 週前，將個案報告及個案當年度個別化教育計畫，學生個資內容予以隱私保護，寄至業務承辦信箱 ptse7371783@gmail.com，電子信件主旨請註明「00 月 00 日情輔會議資料」。
- 二、 參加情輔社群會議之教師請至全國特教資訊網報名，依實際參加場次核發研習時數。
- 三、 情輔社群會議性質重要，請惠予出席會議教師公（差）假登記，課務派代。
- 四、 相關問題請洽屏東縣特教資源中心(08)737-1783 吳孟儒老師。

陸、預期成效

建立本縣情障學生及具有情緒行為輔導需求之特教學生輔導制度與服務型態，並提升本縣學校團隊輔導介入成效。

柒、經費：由教育部補助特殊教育及本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捌、獎勵：承辦學校及本案相關承辦人員，於活動辦理完畢依本府教職員獎懲原則獎勵。

玖、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